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方淑
電話：082-328940#16
傳真：082-329876
電子信箱：kmeje@cnc.km.edu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督字第1080010599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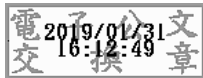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校所報107學年度第二學期修正後課程計畫暨課程發展
委員會等相關會議記錄，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備查後各校課程計畫需放置於學校網站首頁—課程計畫專區，並上傳備查公文電子檔。
- 二、教育處於開學後一週內進行定期及不定期查核，未依規定建置之學校，將另聘委員進行輔導。
- 三、各國中小學習領域之領域總節數須符合九年一貫課綱規劃，請各校於108年2月22日逕至網站填報教師授課情形(網址：<https://9hr.k12ea.gov.tw/>)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(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08/02/01 09:07



1080000436

無附件